417	2023	683
	1	11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

浦环 [2023] 77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御桥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的通知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:

御桥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新区发改委批准。现将《关于御桥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(沪浦发改城〔2023〕397号)转发给你单位。

接文后,请抓紧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后续工作,按批复要求编制初步设计,并将工程概算报新区发改委审批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关于御桥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

批复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27日

(此件免予公开)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28日印发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关于转发《关于御桥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的通知			
发文文种	通知	密级	一般	
发文 文头	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	发文 字号	77	
电子 发送		保密 期限		
公文属性	主动公开			
签发 意见	同意发。{黄海华[2023/4/27 12:53:26]}			
分管 领导 审核				
复核 意见	已核。请海华同志审核并签发。{高瑞莲[2023/4/25 16:03:15]}			
主送	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			
抄送				
核稿意见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4/25 13:34:35]}			
主题词				
会签				
处室 审稿	拟同意。{胡旭[2023/4/25 13:26:14]}			
传阅 意见	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胡旭[2023/4/25 13:26:14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高瑞莲[2023/4/25 16:03:15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黄海华[2023/4/27 12:53:26]}			
拟稿人马冬梅 校对 监印				

日期 2023-04-24 份数 4